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100 年度下半年大學校院校務評鑑  
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申復學校：國立嘉義大學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100 年度下半年大專院校校務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申復學校：國立嘉義大學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訪評意見摘述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校務治理與經營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該校目前共有 4 個校區，雖經 97 學年度第二次校務會議議決各校區之內涵，但未來少子化的嚴重衝擊及校務經營成本之重複負擔等問題，尚未有相關之因應規劃。(第 3 頁，第 20 行)</p>	<p>感謝委員建議，本校申復意見敘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校因應少子化的衝擊，自 97 學年度起啟動校內系所整併計畫，將 22 個系所整併為 11 個系所，大幅降低教學及行政成本(請參閱附件 2-1-1、2-1-2)。100 學年度已著手進行將各獨立所整併至相關系所(請參閱附件 2-1-3)，後續並將依據系所評鑑結果及招生情形，持續進行系所整併或裁撤。</li> <li>2. 本校成立後積極透過網路 E 化校園之建置(包括校務行政系統、教務行政系統、嘉大輔助</li> </ol>	<p>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自我評鑑報告書中未提供此係針對因應少子化之措施。</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訪評意見摘述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p>教學平台及電子公文管理系統等)，強化跨校區之行政與教學支援。自 96 年開始推動跨校區視訊會議（如：行政會議、行政主管座談、教務會議等），推動行政作業流程簡化及標準化工作，對於降低校務經營成本助益甚大。</p> <p>3. 本校對於未來少子化的嚴重衝擊及校務經營成本之重複負擔等問題，已有相關之規劃與因應措施，並持續進行改善。</p>	
校務治理與經營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該校園於校區分散之緣故，尚未建立全校完整之會計相關作業 e 化系統，同時對於各校區之現金及財務控管仍有待加強。(第 3 頁，第 23 行)	<p>感謝委員建議，本校申復意見敘述如下：</p> <p>1. 本校自 89 會計年度起實施校務基金，並建置跨校區會計業務電腦化系統（網址：<a href="http://140.130.84.85/APSWIS_Q/Login_L_Q.asp">http://140.130.84.85/APSWIS_Q/Login_L_Q.asp</a>）：</p> <p>(1) 本校 e 化會計系統橋接出納系統，便利查詢單據流向及</p>	<p>維持部分訪評意見。</p> <p>理由：該校雖已建立全校之會計相關作業系統，惟對各校區之現金及財物管控仍有待加強。</p> <p>修改實地訪評報告書：</p> <p>待改善事項：</p> <p>該校園於校區分散之緣故，雖已建立全校之會計相關作業 e 化系統，然而對於各校區之現金及財務管控</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訪評意見摘述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p>處理進度。</p> <p>(2) 本校各單位教職員工、計畫主持人或助理均可上網查詢入帳、撥款進度及各項經費之收支運用情形。</p> <p>(3) 廠商亦可透過出納系統查詢付款情形。</p> <p>2. 本校為推動整合性風險管理及危機應變工作，建立風險管理機制，強化內部管理控制，於97年1月15日設置「國立嘉義大學風險管理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請參閱附件2-2-1)，99年10月15日訂定「國立嘉義大學內部查核實施計畫」(請參閱附件2-2-2)。藉由內部查核機制之建立與定期、不定期辦理查核工作，及早發現各單位內部流程控制機制缺失，相關查核結果與缺失事項均已進行檢討改善，後續</p>	<p>仍有待加強。</p> <p>建議事項： <u>該校宜強化各校區現金及財務之管控。</u></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訪評意見摘述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p>仍將持續強化現金及財務控管。</p> <p>3. 本校已建立會計相關作業 e 化系統及風險管理機制，後續仍將持續強化現金及財務控管。</p>	
校務治理與經營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該校尚未訂有明確的獎勵辦法，鼓勵學生參與國際競賽及會議。(第 4 頁，第 1 行)</p>	<p>感謝委員建議，本校申復意見敘述如下：</p> <p>1. 本校訂有「國立嘉義大學學生出席國際會議發表論文補助辦法」、「國立嘉義大學校務基金自籌經費支應因公派員出國或赴大陸(含港澳)地區案件處理要點」暨「國立嘉義大學研究生工讀金實施要點」(請參閱附件 2-3-1、2-3-2、2-3-3)，藉以加強國際學術交流，鼓勵教職生出國進修；另各系所亦訂有補助學生參與國際競賽及會議等獎勵規定，學生可依其系所訂定之相關法規申請補助出席國際會議發表論文。</p>	<p>維持部分訪評意見。</p> <p>理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有關學生出國參加國際競賽之相關辦法尚未訂定。</li> <li>2. 97 至 99 年度補助學生出席國際會議發表論文之件數逐年明顯下降。</li> </ol> <p>修改實地訪評報告書： 待改善事項： <u>該校雖訂有辦法補助學生出席國際會議，但尚未訂有鼓勵學生參與國際競賽之相關辦法。</u> 建議事項： <u>該校宜整合訂定學生參與國際會議及國際競賽的獎勵辦法。</u></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訪評意見摘述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p>2. 本校各系所依其系所性質設置有相關獎勵規定，例如人文藝術學院：視覺藝術學系、師範學院：幼兒教育學系、特殊教育學系、數理教育研究所、管理學院：企業管理學系、資訊管理學系、觀光休閒管理研究所、行銷與運籌研究所、農學院：農藝學系、生命科學院：食品科學系（請參閱附件 2-3-4）。</p> <p>3. 經統計 97-99 年度經由本校學生出席國際會議發表論文補助辦法補助出國學生合計 95 人次（請參閱附件 2-3-5）；另各系所補助出國學生人數合計 8 人。</p> <p>4. 本校訂有明確的獎勵辦法，鼓勵學生參與國際競賽及會議。</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訪評意見摘述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教學與學習資源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該校區共分4個校區運作，學生跨校區選課(尤其是通識及師培課程)不便之問題，應是校方必須面對的重要課題。(第6頁，第17行)</p>	<p>感謝委員建議，本校申復意見敘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識教育中心為顧及學生交通往返於各校區之安全性，協調各院教師跨校區授課，使學生能在本校區上課。</li> <li>2. 於每學期精算各校區通識時段之選課人數，安排足夠數量之通識課程，並自93年起陸續開設網路通識課程(請參閱附件3-1)及規劃視訊教學模式，開設同步課程以及非同步遠距課程。本校亦建置「數位講堂」電子資料庫網站(<a href="http://140.130.41.219">http://140.130.41.219</a>)，提供本校學生不受空間及時間限制，建立跨校區選課機制。</li> <li>3. 本校修讀教育學程師資生大多數為民雄校區師範學院及人文藝術學院學生，師資培育中心對於其他校區的修課學生將會</li> </ol>	<p>維持部分訪評意見。</p> <p>理由：雖已有部分配套措施，仍需持續加強改善。</p> <p>修改實地訪評報告書：</p> <p>待改善事項：</p> <p>該校區共分4個校區運作，學生跨校區選課(尤其是通識及師培課程)不便之問題，應是校方<u>繼續面對及改善</u>的重要課題。</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訪評意見摘述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p>多加關注。</p> <p>4. 通識教育中心因採跨校區網路通識課程，尚無跨校區修課問題。針對本校仍有少數選修師資培育課程學生在其他校區上課情形，將持續加強改善。</p>	
績效與社會責任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該校雖重視弱勢學生的扶助，惟 97 至 99 年度學生工讀金之執行率，分別為 96.01%、92.64%及 83.86%，執行率偏低。(第 8 頁，第 7 行)</p>	<p>感謝委員建議，本校申復意見敘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校為善盡照顧學生之責，每年皆自校務基金中提撥急難慰助金、清寒學生獎助學金、弱勢學生助學金、生活學習獎助金及研究生工讀助學金等，以扶助弱勢學生（請參閱附件 4-1）。</li> <li>2. 本校學生工讀金執行率已符合教育部要求，各年度所執行之工讀金發放率均亦能符合弱勢學生之需求。其中 99 學年度因學生獎助學金額較 98 學年度大幅增加約 1,700 萬元(請參閱</li> </ol>	<p>維持部分訪評意見。</p> <p>理由：該校雖重視弱勢學生之扶助，但年度工讀金之剩餘經費，並未做適度規劃運用，仍應改善。</p> <p>修改實地訪評報告書：</p> <p>待改善事項：</p> <p>該校雖重視弱勢學生的扶助，惟97至99年度學生工讀金之執行率，分別為96.01%、92.64%及83.86%，<u>未執行之剩餘經費並未規劃學生扶助之適當用途</u>。</p> <p>建議事項：</p> <p>宜研訂適當機制，<u>充分運用學生工讀金</u>，以將剩餘經費降至最低。若有剩餘，宜另規劃適當用途，以提</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訪評意見摘述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p>附件 4-1)，在學生申請需求均已滿足下，99 年度學生工讀金之申請人數與申請總時數因而降低，致執行率僅達 83.86%。</p>	<p>供學生更多協助。</p>
<p>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p>	<p><input type="checkbox"/>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要求修正事項</p>	<p>該校雖有明確之自我定位及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但並未以問卷調查方式詢問師生、校友之認同度。(第 9 頁，第 17 行)</p>	<p>感謝委員建議，本校申復意見敘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校針對自我定位、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於 100 年 7 月委託本校測驗評量與調查中心辦理「100 年度校務發展問卷調查計畫」，進行教師與學生焦點團體晤談與實體問卷調查，問卷調查樣本數 1,430 位，回收有效問卷計 1,126 位。問卷調查結果顯示，教師對於本校自我定位認同及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之瞭解大致高於學生（請參閱附件 5-1 第 53 頁）。</li> <li>2. 本項調查分析結果已由本校相關單位進行修正與改善。</li> <li>3. 本校已針對師生對本校自我定</li> </ol>	<p>維持原訪評意見。</p> <p>理由：自我評鑑報告及附錄並無該校 100 年度校務發展問卷調查成果報告，實地訪評時亦未見該問卷調查相關資料。</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訪評意見摘述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位、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進行問卷調查、分析，未來將研議納入校友意見調查。	
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該校對於教師、在校生、校友、企業雇主等利害關係人之意見蒐集，執行尚稱良好，惟缺乏分析及回饋機制。(第 9 頁，第 19 行)	感謝委員建議，本校申復意見敘述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校極為重視相關利害關係人之意見蒐集，依據各相關規定蒐集利害關係人之意見，並進行分析與回饋改善。</li> <li>2. 本校蒐集相關利害關係人意見之分析及回饋機制敘述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課程規劃委員會：依據本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二條規定，各級課程規劃委員會主要職掌之一為審議各系所課程架構及課程內容規劃。透過各級課程規劃委員會所蒐集之校外學者專家、產業界代表、校友代表、學生代表意見，經分析後回饋至系所之課程規劃上（設置</li> </ol> </li> </ol>	維持部分訪評意見。 理由：該校雖有相關機制（如課程規劃委員會、教師教學評量...）蒐集利害關係人之意見，但仍缺乏統整性之分析及系統性回饋。 修改實地訪評報告書： 待改善事項： 該校對於教師、在校生、校友、企業雇主等利害關係人之意見蒐集，執行尚稱良好，惟缺乏 <u>統整性分析及系統性回饋</u> 。 建議事項： 宜針對教師、在校生、校友、企業雇主等利害關係人之意見，進行 <u>統整性之深度分析，並有系統性回饋</u> ，以做為持續改善之參考。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訪評意見摘述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p>辦法請參閱附件 5-2-1)。</p> <p>(2) 教師教學評量：依據本校教師教學評量實施要點第五點及第七點規定，教師教學評量結果送請任課教師及相關主管；教師教學評量平均值未達 3.5 者，應由系所院主管就缺失原因之檢討與改進措施進行輔導與協助，教師並應參加教學發展中心舉辦之研習。透過教師教學評量所蒐集之學生學習反應與回饋，其分析結果提供授課教師作為課程設計及教學改善之參考。教學評量成績不佳之教師並給予輔導與協助（實施要點請參閱附件 5-2-2)。</p> <p>(3) 校務發展問卷調查：校務發展問卷調查分析結果，提供本校相關單位進行修正與改</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訪評意見摘述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p>善（電子郵件通知請參閱附件 5-2-3）。</p> <p>(4) 畢業生流向與雇主滿意度調查分析：完成「畢業生流向調查與分析」及「畢業生雇主滿意度調查與分析」，並做成「98 學年度畢業生流向調查事項自我改善計畫表」，提供各系所自我改善之參考。有關畢業生在職場就業能力的優勢強項或弱勢，已列為本校 100 學年度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培育之重點項目（請參閱附件 5-2-4 及 5-2-5）。</p> <p>(5) 校長信箱、網路意見反映信箱：由權責單位將處理情形簽核後回覆寄件人；並視案情需要聯繫權責單位了解後續處理與改善情形（請參閱附件 5-2-6 及 5-2-7）。</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訪評意見摘述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3. 本校蒐集各利害關係人之意見，經分析後進行回饋與改善，後續將持續加強利害關係人之意見蒐集、分析與改善。	

註：評鑑委員接受申復之修正意見，本會已直接在實地訪評報告書中進行文字修正。